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20-070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1月11 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细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月11 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9:15-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 月 5 日

7. 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 月 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2-5 栋 23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否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0 年 12 月 2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需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2)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 委托出席者请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委托人亲笔签字)、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单位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单位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参加会议时出示相关证明的原件。

2. 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7 日 9:00-17:30。

3. 登记地点: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2-5 栋 23 层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铁明

电 话:0531-81665777

传 真:0531-81665888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06",投票简称为"中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 年 1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其他事项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2.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6 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议案编码	议 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投意受托人投票。

委托股东(公章/签名):

委托股东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股东(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20-069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并同意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按计划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其出具的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 130 万元人民币(不含差旅费),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40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机构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4. 成立时间:2011 年 1 月 24 日

5. 业务资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由上海市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6. 历史沿革: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7. 投资者保护能力:截止 2019 年底,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二)人员信息

1. 总体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2. 本项目审计组成员信息

类别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项目合伙人	强桂英	注册会计师	是	16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立元	注册会计师	是	1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金华	注册会计师	是	13 年

3.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强桂英	2004 年至 2008 年 5 月	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业务经理
	2008 年 6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张立元	2006 年 9 月 -2009 年 10 月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09 年 10 月 -2016 年 6 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经理
	2016 年 7 月 -2018 年 9 月	山东康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8 年 10 月 -2019 年 1 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19 年 1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合伙人
张金华	2007 年 1 月 -2008 年 5 月	北京众合德会计师事务	项目经理
	2008 年 5 月 -2010 年 11 月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2010 年 11 月 -2012 年 1 月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2012 年 1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3. 业务规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2019 年度立信为近 1 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56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 执业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人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从拟参与本公司审计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的从业经历、执业资质以及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综合来看,以上人员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5. 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2020 年 1-6 月 7 次。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来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经审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业务资质情况,我们认为其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业务资质情况,我们认为其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按计划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其出具的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聘用期一年,并同意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履行程序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20-068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卢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 130 万元人民币(不含差旅费),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40 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在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2-5 栋 23 层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0)。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0-140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勇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 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会计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广州得尔塔对其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事项,是为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0-141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或"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授信及担保事项概述

本次议案决议通过公司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1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项授信额度可由各级子公司共同使用,其中江西欧迈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迈斯")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光电")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江西晶浩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浩光学")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子公司授信由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至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本次议案决议通过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6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授信期限不超过两年。本项授信额度可由公司及各级子公司共同使用,其中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欧迈斯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南昌光电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子公司授信由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至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本次议案决议通过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57,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项授信额度可由各级子公司共同使用,其中欧迈斯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南昌光电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61,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得尔塔")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或等值外币)56,000 万元。子公司授信由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至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公司上述授信申请在本次议案审批额度内,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董事会在其权限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授信合同、协议等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

二、公司及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12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

法定代表人:赵伟

注册资本:2,694,739,325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网络、光通讯零部件及系统设备,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并提供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

财务数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4,055,952.50	3,931,708.20
净资产(万元)	1,097,783.51	1,166,542.01
流动负债(万元)	2,559,209.13	2,013,505.75
非流动负债(万元)	398,959.86	751,660.44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5,197,412.95	3,705,949.91
净利润(万元)	51,600.91	82,596.89

(二)江西欧迈斯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3 月 31 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北大道 699 号

法定代表人:关赛新

注册资本:2,512,756,800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生物识别技术及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768,449.75	752,605.32
净资产(万元)	357,877.83	359,929.44
流动负债(万元)	405,860.93	300,810.25
非流动负债(万元)	4,711.00	91,865.63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991,341.23	558,300.11
净利润(万元)	39,293.07	16,221.61

(三)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11 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龙潭水渠以北

法定代表人:赵伟

注册资本:2,299,770,000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学玻璃、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1,132,270.87	1,138,844.96
净资产(万元)	377,412.10	386,537.46
流动负债(万元)	713,895.47	472,067.11
非流动负债(万元)	40,963.30	280,240.40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2,129,962.67	1,592,653.47
净利润(万元)	41,689.43	77,918.87

(四)江西晶浩光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29 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北大道 1404 号

法定代表人:赵伟

注册资本:1,001,470,000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生物识别技术及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296,335.26	346,130.55
净资产(万元)	101,171.28	106,816.35
流动负债(万元)	195,163.97	237,589.78
非流动负债(万元)	–	1,724.42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899,975.95	680,126.31
净利润(万元)	3,142.93	5,645.07

(五)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3 月 2 日

注册地点: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神舟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黄丽辉

注册资本:1,184,340,200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影视录放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照相机及器材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照相器材及望远镜批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财务数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318,391.27	217,709.32
净资产(万元)	122,388.65	149,420.49
流动负债(万元)	188,008.35	44,232.16
非流动负债(万元)	7,994.27	24,056.67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512,143.37	336,231.59
净利润(万元)	10,978.49	27,031.84

三、董事会意见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决议通过上述授信担保议案,上述议案有利于保障各独立经营实体的资金需求,补充配套流动资金缺口;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各银行的优势融资产品,扩大贸易融资等低成本融资产品份额;有利于公司灵活组合资金方案,提高资金流转效率。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是为了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其融资需求。根据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计划,公司有完善的还款计划,有能力偿还其借款,并解除相应担保,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上述判断,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1.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担保为零。

2.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所有担保仅限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情况列示如下(包括本次担保相应的金额):

类型	金额(亿元人民币)	占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比例
董事会批准的担保总额	184.33	167.91%
实际使用担保总额	62.40	56.85%
实际使用借款余额	48.16	43.87%

其中,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

该项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0-142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一)审议情况

1.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 2020 年度与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思考")进行的采购材料等关联交易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调整为 50,000 万元、与南昌欧菲医疗防护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医疗")进行的销售商品及劳务等关联交易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调整为 200 万元,本次合计新增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 10,100 万元。经上述调整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金额为 565,200 万元。

2.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及 2020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503,7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及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增加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为 51,400 万元, 调整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金额为 555,100 万元。

3.关联董事蔡高校先生对上述议案予以回避表决。本事项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新增前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新增后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深圳市艾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艾特智能")	销售产品和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1,000.00	1,000.00	70.93	140.95
	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精卓")	销售产品设备和服务		164,200.00	164,200.00	100,611.34	–
	陕西云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云创")	销售产品和服务		100.00	100.00	16.98	9.91
	欧菲医疗	销售产品和服务		100.00	200.00	149.51	–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新思考	采购材料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40,000.00	50,000.00	44,592.25	24,946.87
	常州纵慧芯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以下简称"纵慧芯光")	采购材料		8,500.00	8,500.00	4,083.98	5,483.48
	安徽精卓	采购产品设备和服务		340,000.00	340,000.00	138,670.16	3,290.69
	欧菲医疗	采购产品和服务		1,200.00	1,200.00	709.84	–
合计				555,100.00	565,200.00	288,904.99	33,871.90

(三)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 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2019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艾特智能	140.95	1,000.00	0.00%	-85.91%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新思考	1.14	0.00	0.00%	—	
	深圳市融创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265.34	0.00	0.01%	—	
	陕西云创	9.91	0.00	0.00%	—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3,224.73	0.00	0.08%	—	
	新思考	24,946.87	40,000.00	0.58%	-37.63%	
	纵慧芯光	5,483.48	0.00	0.13%	—	
总 计		34,072.41	41,0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艾特智能、新思考、纵慧芯光的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差异,是由于公司产品配置及零部件无法做到精确预测,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采购和销售,产品调整和订单数量变化均导致了以上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测发生金额之间的差异。安徽精卓成立于 2019 年 10 月,自 2019 年 12 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公司进行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未预计与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19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测值存在差异,理由充分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1313688814;

法定代表人:蔡振鹏;

成立日期:2014 年 09 月 17 日;

注册地址:嘉善县惠民街道金嘉大道 58 号 3 幢 1 层;

注册资本:8,902.169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精密电机、自动化设备、手机零部件,上述产品的销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进出口业务和相关技术服务;模具加工;一般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63,438.76	90,204.91
净资产	41,526.53	42,138.28
总负债	21,912.23	48,066.64
项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406.33	50,355.58
净利润	4,753.71	6,358.90

2.南昌欧菲医疗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94PDR4E;

法定代表人:蔡展鸿;

成立日期:2020 年 02 月 24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大道以南、航空路以东未来城产业园内;

注册资本:1046.755059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医疗用品及器材、机电设备、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除外)的生产、销售、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	3,173.56
净资产	/	1,771.40
总负债	/	1,402.16
项目	2019 年度(未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2,982.81
净利润	/	601.40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新思考控股股东蔡振鹏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蔡高校先生为亲属关系;欧菲医疗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故新思考与欧菲医疗系公司关联方,本公司与之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新思考与欧菲医疗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新思考及欧菲医疗拟进行的采购材料、销售商品及劳务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交易金额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预计的公司及子公司与新思考、欧菲医疗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